

# 新文科背景下《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研究与实践

## ——以甘肃政法大学为例

屈淑娟

甘肃政法大学 民商经济法学院

**[摘要]**新文科建设背景下,甘肃政法大学围绕新文科人才培养目标,以理论体系、学科体系、教学体系、评价体系为中心,通过创新思维积极进行课堂教学实践改革并取得了显著成效。新文科建设中的学习评价在实践中是一个新生事物,没有系统化的评价体系,尚处于探索阶段,需要对新文科背景下交叉融合学科学习评价的理论创新和制度建构进行系统研究。

**[关键词]**新文科;多元学习评价;能力认知;人才培养

**[DOI]** 10.12252/j.issn.2096-6288.2021.09.841

### 一、《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基础

#### (一)《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的理论基础

新文科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推动新时代高等教育高质量发展为目标,运用跨界思维,突破传统文科的专业界限,将新技术融入教学中,促进学科交叉与融合,使用“文文互鉴”“文理交叉”“文工融合”的方法解决问题,在更新教育理念、优化教学内容的基础上,强调人才培养的复合型、多元化和创新性。以科技赋能,打破传统教学目标设置、创新培养模式、完善评价体系是新文科人才培养的必要措施,学习评价体系的改革是新文科建设的核心要素之一。以法学教育为例,学科类目的不同以及部门法学科内部知识体系的差异在教学中的碰撞尤其明显,基础知识、基本理论、思维方式、考核方式的固有界限使得新文科政策落地时事半功半。

授人以鱼不如授人以渔,对“鱼”和“渔”的判断是评价体系的核心部分,也是检验理论体系、学科体系、教学体系的重要标准。多元学习评价体系通过问题导向解决教学中的实际问题,激发学生学习兴趣、提升学生学习能力、增强学生自我认知、实现学生的全面发展,有利于促进课程观念的转变,完善跨学科、跨专业融合机制,推动各专业与法学交叉融合,培养法学复合型人才。法学学习以提高法律诠释能力、推理能力、论证能力、探知能力为目标,以文义分析、比较分析、实证分析为主的研究方法在创新人才培养上心余力绌。法学教育中的交叉融合应以政经哲为基础,使用理科思维,促进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方法的统一,将理论探索与实践检验结合,构建与教学改革相适应体现新方向、新模式、新标准的多元学习评价体系。

#### (二)《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的现实基础

《经济法》在法学院及民商经济法学院作为专业主干课开设,培养目标为使使学生从理论和实践方面深刻理解经济法,认识经济法律现象,明确经济法原理,提高法律意识,适应法治国家、法治社会建设需要,形式为必修课,考核方式为考试,在特殊法学研究方向,如卓越法制基地实验班智慧法治方向、政府法治方向、纪检监察方向、知识产权方向作为专业特色课程开设。

商学院以管理学为主干课程,在工商管理、人力资源管理、财务管理、物理管理本科专业学分制培养方案中将《经济法》调整为专业选修课程,培养要求为掌握法学通识知识、熟悉经济法规、管理制度、处理程序,了解社会主义市

场经济发展背景下学科发展的新动向。学时减少,学分降低,考核方式由考试变为考查,逐渐增加学术论文、调研报告等阶段性测评的考核比重,将课堂交流、文献阅读、读书报告、小组讨论、课堂互动等在综合考核中的占比提高,以全面考核学生的知识掌握与运用能力。教学培养方案的修订,针对应用型与综合性人才培养需求,因地制宜、因材施教,有效激发学生学习潜力,平衡理论体系与实践能力的关系,确立科学的本科培养目标,为学习成效评价教学改革提供了基本纲领。

### 二、《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实践

多元化评价属于形成性评价,与考试测验为唯一方式的终结性评价不同,采用定性定量相结合的评价方法,覆盖学习过程与学习结果。将教学方式、手段与内容的变革有机结合,推进教学质量的提升,促进学生的全面素质发展。

#### (一)《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方案

《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教学改革于2020-2021第二学期开始进行,针对2020级财务管理专升本班。学生具有普遍不具有法学知识背景,接受过经济学相关课程教育,法学基础薄弱,尤其对法理学与法学实践课程知之甚少,课堂教学较为困难。教学改革目标包括:第一、深入理解高校新文科建设与卓越法治人才培养的新理念、新使命、新内容、新方法和新的评价机制。第二、解决经济法课程教学中存在的交叉学科融合难、融合度低等问题,探索知识与技能、过程与方法、态度与价值观等多维度、多元化学习评级机制,论述生生评价、师生评价、自我评价、小组合作评价所发挥的不同功用。第三,以学生为本,以法学人才培养为出发点,立足学科发展需要,运用跨界思维,关注教学实践中多元学习评价的适当性及其综合效果。

多元学习评价体系包括知识、能力、情感三个方面。基础知识掌握程度,主要通过平时测试、期中考试、期末考试的形式进行记录。可以使用学习通等线上教学平台进行数据收集与分析,动态掌握学生的学习进度、任务完成度、课堂参与度、知识熟练度、可通过优秀作业展示、群内热点问题讨论等方式促进学习交流与互动。能力认知主要测评学生在学习过程中,使用理工科分析方法分析文科问题以及用理论指导实践的能力,包括发现问题、提出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的全过程,是学生综合素质的体现。情感考察主要针对学习过程中的态度、价值等情况展开,激发学生学习兴趣、鼓励学生自主学习、引导学生养成良好的学习习惯、提

高学生对热点问题、难点问题、重大问题的关注度。评价方式可以采用自评、互评和教师参评的方式,充分发挥学生的主观能动性。

### (二)《经济法》多元学习评价改革成效

课程考核按照多元化评价体系进行,成绩权重设置如下:总分=期末(20%)+期中(10%)+测试平均分(10%)+能力总评(30%)+情感总评(30%)。需要注意的是,对于分值权重的设置要根据学生的学科背景与专业差异进行调整,形成个性化方案。2020级财务管理专升本班2020-2021第二学期期末考试的成绩分析结果为:应考人数60人,实考人数是60人。其中成绩90~100分7人,80~89分者18人,70~79分者15人,60~69分者9人,11人不及格。按照多元学习评价方式重新进行综合分析,分数90~100分11人,80~89分者22人,成绩70~79分者16人,成绩60~69分者11人,及格率100%,优秀率18.33%,良好率36.67%。

事实证明,多元学习评价方法可以更加全面地反映学生的学习过程并做出更加客观、公正的评价,有利于促进学生全面发展,有利于解决交叉学科融合性问题,有利于促进综合性人才培养。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了学生、教师多主体参与,实践中可以根据教学需求和条件灵活采用课堂交流、小组讨论、实践报告、案例研习、诊所教学等多形式的评价体系,充分发挥形成性评价的积极作用。

### 三、多元学习评价体系的实现路径

#### (一)立足新时代人才培养要求,确定合理性评价目标

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要立足新文科发展要求,合理确定评价目标。学习评价是对教育教学过程和结果进行的判断,公正、合理、及时的衡量机制具有积极的导向性,要坚持本色培养和特色培养相结合的思路,在深入理解高校新文科建设与法学人才培养的新理念、新使命、新内容、新方法和新评价机制,深刻认识多元学习评价在推动课堂改革、促进学生全面发展、实现学科交叉融合、助力法学人才培养等方面重要价值的基础上,合理确定评价目标。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的目标包括初级目标和高级目标,前者以解决教学实际问题为出发点,具体包括解决新文科人才培养中学生跨专业、跨学科知识掌握困难、学习压力大、自信心降低等问题;解决教师授课难、课堂氛围差、课程完成度低等问题。后者以打破传统文科教育模式,适应新时期人才需求为落脚点,解决新文科政策落地中评价体系不完善等问题,避免口号化,深入改革学习评价体系,使之符合新文科人才培养要求,同时,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目标不断推进教育教学改革。

#### (二)以学生发展为本,不断创新评价方式

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要以学生为本,与时俱进,勇于创新。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要不断革新评价标准,特别是交叉融合学科,要突破传统的学科评价框架。传统学习评价存在评价范围单一、评价方式保守、评价数据真实度低、评价结果差强人意等现实困境。实践证明,以教师为中心、以分数为依据的评价模式已经不能适应现代化发展趋势。多元学习评价以学生全面发展为有效评价的判断依据,评价方

案、工具模式更加客观有效并具多元化与实操性。解决教育教学中存在的交叉学科融合难、融合度低等问题,需要转变评价观念,充分考虑学生的专业背景,引导学生积极探索知识与技能,享受学习的过程与方法,培养学生的情操与三观,多维度构建学习评级体系,培养专业技能过硬、知识储备广泛、心理素质良好、环境适应度较高的复合型人才。

#### (三)围绕社会发展需求,建立校内校外联动机制

多元学习评价体系构建要关注教学实践中的合理性及综合效果。应当运用新文科、新课程理念指导设计评价体系、实施评价行为、考察评价效果。以课程目标和教学质量标准为依据,建立科学规范的学习评价制度,明确评价主体和对象,针对自我评价、合作评价、参与评价的不同环节合理设计评价指标,通过学习评价体系的运作指导教学改革的实施,以教学活动质量检验学习评价的效果。教学改革要循序渐进,要符合学科特征,要适应不断发展变化的社会需求,切不可夸夸其谈、急于求成。可以构建校内校外相结合教学团队,并建立联动评价机制。以甘肃政法大学为例,近年来,围绕应用型转型目标,积极响应卓越法律人才和卓越教师培养计划,不断改革传统课堂教学模式,在课程考核评价上,不断调整期末考试成绩在学科成绩中的占比,逐步建立形成性考试方式,依托学习通、雨课堂等教学平台,逐步开展学习评价改革,增强学生自评、互评体系,建立用人单位需求为导向的外部评价体系并取得了显著成效。

实践证明,学习评价体系的构建需要与教学模式、教学方法和教学手段的改革相适应,新文科人才培养中,任何一个环节都并非孤立,而是有机结合、相互促进,要以习总书记“新发展理念”指导人才培养工作,只有克服短板效应,才能取得长足进步。

#### 参考文献:

- [1]杨雅妮.新文科建设背景下法学教育的变革[J].新文科教育研究,2021(2):80-95.
- [2]季连帅.新时代特色应用型本科高校法学专业人才培养陌生的实践和研究[J].哈尔滨学院学报,2020(4):118-121.
- [3]刘鑫等.新文科背景下地方应用型高校法学专业人才培养的探索和实践——以皖西学院为例.皖西学院学报,2020(10):1-6.
- [4]周毅,李卓卓.新文科建设的理路与设计[J].中国大学教学,2019(6):52-59.

课题项目:甘肃政法大学2020年校级教改项目:新文科背景下多元学习评价研究与实践——以经济法课程教学为例 课题编码:(GZJG2020-B30)  
2021年甘肃省高等学校教学质量提高项目:新文科背景下交叉融合学科多元学习评价体系研究与改革实践——以“法学+”人才培养为例

作者简介:屈淑娟(1984—),女,汉族,河南许昌,法学博士,甘肃政法大学副教授,硕士生导师。